2020年长沙市开福区信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长沙市开福区信访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长沙市开福区信访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接待和处理到区委、区人民政府的群众来信来访；

**（二）**承办上级领导机关和区委、区人民政府领导转办、批办的信访事项；

**（三）**负责对区内重大信访问题的处理进行检查、督促和协调；了解信访动态，掌握社会动向，对信访中反映的倾向性问题及时报告区委、区政府，收集群众意见和建议，为领导决策当参谋和助手；

**（四）**指导基层的信访工作；

**（五）**承办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开福区信访局内设机构包括开福区信访局机关本级和一个二级机构，二级机构为开福区群众信访接待中心。已纳入开福区信访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的二级机构为开福区群众信访接待中心。本部门编制10名，在职人数8人，其中：在岗人数8人；编外长期聘用人员4人；离退休人数5人，其中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5人。本部门不设内设科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开福区信访局2020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开福区信访局机关本级以及1个二级机构，二级机构包括：开福区群众信访接待中心。纳入开福区信访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开福区群众信访接待中心。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决算表

（详情请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总计1305.55万元，与2019年相比，减少472.58万元，减少26.58%，主要是因为重大活动安排减少及坚持厉行节约的原则；

2020年度支出总计1305.55万元，与2019年相比，减少472.58万元，减少26.58%，主要是因为重大活动安排减少及坚持厉行节约的原则。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304.3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04.31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229.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7.62万元，占30.7%；项目支出852.29万元，占69.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305.55万元，与2019年相比，减少472.58万元，减少26.58%，主要是因为重大活动安排减少及坚持厉行节约的原则；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305.55万元，与2019年相比，减少472.58万元，减少26.58%，主要是因为重大活动安排减少及坚持厉行节约的原则。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29.9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09.24万元，减少20.09%，主要是因为重大活动安排减少及坚持厉行节约的原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29.9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175.26万元，占95.5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5.72万元，占2.9%；住房保障（类）支出18.93万元，占1.5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158.1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29.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2%，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1108.77万元，支出决算为1175.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安排人员支出基本支出预算；部分项目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根据工作需要，年中追加安排部分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30.24万元，支出决算为2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经费计算口径有偏差。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8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该项支出在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体现及本年度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调增。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9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文件要求调增预算。

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19.1万元，支出决算为18.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77.6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53.0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3.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24.5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5%，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也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0.5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也无增减变动。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占比0%；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占比0%），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占比0%；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占比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也无增减变动，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没有发生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单位本级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区信访局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自评，自评覆盖率达100%。绩效自评结果显示，区信访局202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在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等方面较好的支持了信访中心工作发展。2020年，区信访局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没有发生涉访极端恶性事件和涉访负面舆情事件，有效维护了群众合法权益，有力维护了社会大局和谐稳定（详见附件）。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5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24万元，减少4.8%。主要原因是：办公费、邮电费等支出有所缩减。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无会议费支出；开支培训费0万元，无培训费支出；无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纳入长沙市开福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长沙市开福区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培训费、会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开福区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 附件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